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函

地址：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李逢茹

電話：(02)2311-7722#3733

電子信箱：fengju.li@moenv.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環循處字第11360042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貴公司函詢有關營建廢棄物產生係數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復貴公司113年3月7日(113)強字第045號函。

二、本署於112年8月17日函頒營造業及建築拆除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格式修正版，新增不同工程類型及用途之營建廢棄物產出係數，供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撰擬參考。如個別案件廢棄物產出數量低於係數估算量90%者，事業應載明原因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包括現場照片、施工計畫書、現場分類措施、分類設備照片等，或提供其他可證明廢棄物產出數量資料，由審查單位就其合理性審查。

三、本案副知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請貴公會協助宣導營造業及建築拆除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格式填報事宜。

正本：強富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